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
109 學年度第 3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0 年 2 月 26 日(星期五)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3F 會議室(A02-134)

參、主持人：夏主任 O 琪

紀錄：潘靜茹

肆、出席人員：蘇 O 清委員、林 O 謙委員、李 O 勝委員、李 O 豪委員、朱 O 德委員、陳 O 璋委員、林 O 雅委員、何 O 哲委員(請假)、黃 O 銓委員、吳 O 鴻委員(書審)、陳 O 宏委員(書審)、阮 O 雯委員(書審)、陳 O 軒委員

伍、報告事項

陸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師授課複審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務處 109 年 12 月 3 日 MAIL 通知辦理(附件一)。

二、本系夏 O 琪老師申請 109-2 業師協同教學課程 2 門：「製漿與造紙」、「紙質文物保存與維護」，業經教務處 109 年 11 月 19 日雙師授課與實務接軌審核會議初審通過，會議紀錄如附件二。

三、「雙師授課與實務接軌」業師資料及授課時數如下表：

本系 申請教師	課程名稱	業師名稱	業師服務單位 /職稱	授課時數
夏 O 琪	製漿與造紙	黃 O 權	福隆棉紙廠股份有限公司/董事長	12 小時
夏 O 琪	紙質文物保存與維護	張 O 松	藝唯美企業社/ 社長	12 小時

檢附申請表、業界專家資歷評估表及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正本(請傳閱)。

四、檢附吳 O 鴻委員、陳 O 宏委員、阮 O 雯委員審議同意確認表如附件三。

五、本案經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後，送教務處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捌、散會：13時00分